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學碩士班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 Literatures

National Ya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Master Thesis

漢語中的怒字結構及其程度預設
NU-V construction and its scalar presupposi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研究生:曾成田 (Tzeng, Cheng Tien)

指導教授:周昭廷(Chou, Chao-Ting)

中華民國一一○年七月 July 2021

漢語中的怒字結構及其程度預設

NU-V construction and its scalar presupposi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研究生:曾成田Student: Cheng Tien Tzeng指導教授:周昭廷Advisor: Dr. Chao Ting Chou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學碩士班 碩士論文

A Thesis

Submitted to Graduate Program of Foreign Literatures & Linguistics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 Literatures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in partial Fulfil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in Foreign Literatures and Linguistics

July 2021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中華民國一一〇七月

漢語中的怒字結構及其程度預設

學生:曾成田 指導教授:周昭廷 博士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學碩士班

摘 要

在漢語中,「怒」字是一種修飾動詞的副詞並表現主語的情緒及其行為方式,但本論文發現「怒」的出現與修飾會受動詞種類規範(如:*張三怒寫期刊文章)。這篇論文區分現代漢語兩種「怒」字並探討兩種怒字的句法分佈以及語意/語用特質:除了上述字面意義上修飾主語情緒及其動作的副詞「怒」,還有表達說話者震驚、訝異、或誇飾語氣的左緣結構層面的副詞「怒」。從語意/語用上來說,左緣結構層面的副詞「怒」表示說話者對事件程度的程度預設態度,而此程度預設必須根據動詞後方詞組表達的質或量的程度結構為基準進行衡量。本論文提出為了在句法層面上建構此語意/語用資訊,雖然字面意義上的「怒」與表示說話者態度預設的「怒」都是位於動詞組層面修飾語的位置,後者會在邏輯層次移動至左緣結構,而此隱性位移會受制於干擾效應(Kim & Beck 1997; Yang 2012),因此表示說話者態度預設的「怒」與左緣結構之間不能出現量詞詞組或帶有範域語意的元素。

關鍵詞:修飾方式、說話者態度與評價、驚訝感嘆、程度預設、干擾效應

NU-V construction and scalar presupposi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Student: Cheng-Tien Tzeng Advisor: Dr. Chao-Ting Chou

Graduate Program of Foreign Literatures & Linguistics

Department of Foreign Languages & Literatures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Abstract

Nu 'angry, furious' normally functions as a VP-level adverb to express the subject's emotional state in carrying out an action. Intriguingly, such manner modification is somehow constrained by the verb phrase it targets (e.g., *'Zhangsan nu-xie qikan-wenzhang'). This thesis proposes that there are two types of nu: the literal nu that modifies the manner of the action and the emotional state of the agent of the action, and the exclamative nu that expresses speaker's attitude and presupposition of the action. Importantly. the latter's interpretative import must be built on the scalar structure indicated by the quantity or quality denoted by the post-verbal phrase. This thesis proposes that even though literal nu and exclamative nu are both VP-level adverbs, exclamative nu undergoes covert movement to build the structure to express speaker's attitude and presupposition. Importantly, the proposed covert movement is subject to intervention effect (Kim & Beck 1997; Yang 2012), so no quantifier phrases or scope-bearing elements are allowed to stand between exclamative nu and the left periphery.

Keywords: manner modification, speaker's attitude and evaluation, exclamative, scalar presupposition, intervention effect

ii

目錄

摘 要	<u>;</u>	i
Abstrac	et	ii
目錄		. iii
第一章	引言	1
1.1	簡介	1
1.2	不同種類的副詞	2
1.3	「怒」字句的基本使用	3
1.4	「怒」字句的句法分析	4
1.5	「怒」字結構的句法特性	6
第二章	從語意及語用的角度來分析「怒」字結構	9
2.1	從動詞後方的名詞切入探討質的觀點	9
2.2	從動詞後方的元素切入探討量的觀點	
2.3	詞彙層次中兩種不同的「怒」	
2.4	小結	
第三章	「怒」」與「怒。」之間的差異	
3.1	「甚至」的分析	.13
3.2	「怒 E」與「甚至」的比較	
3.3	將不同類型的副詞與「怒」」與「怒」」結合	
3.4	本章結論	.20
第四章	「怒」」與「怒。」的句法分析	.21
4.1	「甚至」的句法結構	.21
	分析「怒」前方的主語位置(SPEC, TP或 SPEC, TOPP)	
	章節總結	
第五章	"干擾效應"與「恕。」的關係	.28
5.1	漢語中"干擾效應"的運用	.28
	在「怒 E」與"干擾效應"分析	
	本節總結	
	總結	
象 老文		36

第一章 引言

1.1 簡介

在漢語中,「怒」字是一種修飾動詞的副詞並表現主語的情緒及其行為方式,舉例來說, 例(1)使用「怒」字,表示李四進行嗆張三這個動作時的情緒是激動憤怒的。¹

(1) 李四怒嗆張三。

有趣的是,例(2)顯示「怒」字的修飾會受限於的動詞片語的種類。

- (2) a. *李四怒吃白飯。
 - b. *李四怒寫期刊論文。

我們可以插入量詞片語像是"十碗"或"十篇"在例(2)中來讓這兩個句子符合語法,如例(3)所示。

- (3) a. 李四怒吃十碗白飯。
 - b. 李四怒寫十篇期刊文章。

 $^{^{1}}$ 在此論文中,我會在第二章區劃分出兩種不同「怒」的用法;分別是怒 $_{1}$ "生氣;狂暴" 與怒 $_{e}$ "震驚;訝 異" 。

在這篇論文中,為了要說明例(2)的現象以及該例子是如何被修正的,我提出以下雨點。首先,漢語區分兩種「怒」字修飾:除了(1)之中字面意義上修飾主語情緒及其動作的副詞「怒」,還有表達說話者震驚、訝異、或誇飾語氣的左緣結構層面的副詞「怒」。從語意/語用上來說,左緣結構層面的副詞「怒」表示說話者對事件程度的程度預設態度,而此程度預設必須根據動詞後方詞組表達的質或量的程度結構為基準進行衡量。第二,本論文提出為了在句法層面上建構此語意/語用資訊,雖然字面意義上的「怒」與表示說話者態度預設的「怒」都是位於動詞組層面修飾語的位置,後者會在邏輯層次移動至左緣結構。這篇論文的組織架構如下,本章接下來會討論「怒」字結構的基本的句法特性。第二章將會介紹兩種「怒」字的結構差異以及表示震驚訝異的「怒」的用法。第三、四章會從句法的分佈及語意/語用的特質來比較表震驚訝異的「怒」以及「甚至」。第五章會在本論文做出結論。

1.2 不同種類的副詞

副詞可以根據所修飾對象的不同而有不同的種類。首先,副詞的位置可以是在動詞前面像是"到底"如(4a)所示,而這種副詞是以說話者為中心的副詞來表示說話者的狀態。接著是以主語為中心的副詞如(4b)中的"不情不願地",藉以表示主語的狀態。另外還有以賓語為中心的副詞像"熱熱地"在(4c)中表示賓語的狀態,還有以動詞為中心的副詞如"慢慢地"在(4d)中強調動詞的狀態 (Morzycki 2016)。

(4) 四種不同種類的副詞

- a. 他到底吃了什麼? [說話者為中心]
- b. 他不情不願地選總統。 [主語為中心]
- a. 他熱熱地喝了一杯茶。 [賓語為中心]
- b. 他慢慢地說。 [動詞為中心]

1.3 「怒」字句的基本使用

在這部分我會列舉出「怒」字句的用法並探究它的句法特性。在(5)的例子中可以觀察到「怒」在這兩個句子中為形容詞修飾的對象分別是"美國隊長"和"劉樂妍"。因此,一般的「怒」是以主語為中心的修飾語。

- (5) a. 美國隊長怒了。
 - b. 劉樂妍仍舊怒氣沖天。

接著,我們可以透過(6a)的句子並得到"怒砍兩分"的結構。在這種情況下,整體句子是用來表現出得分的數量在極低的狀態下,進而表現出一種嘲諷主語"易建聯"的說話者態度。另外,在此結構中,我們可以看出怒的位置仍舊是在動詞前的副詞修飾語。而動詞"砍"也能夠用以其他的動詞向"得"來表示。但是,(6b)顯示這種「怒」字句的用法並不只能出現在嘲諷的情境之下,像是"怒得七十分"、"怒砍四十分"這種就不是表示朝諷,而是比較單純正向的表達方式,本篇論文重點意在探究此類「怒」字句結構的句法分佈以及語意/語用特質。

- (6) a. 易建聯怒砍兩分幫助騎士勝巫師。
 - b. 浪花兄弟怒得七十分逆轉勝。

1.4 「怒」字句的句法分析

「怒」可以搭配的動詞可以出現在除了運動以外的情境之下像是"吃"。當然,要搭配"吃"這個動詞,其實語必定要有可食性如例(7a),但是該例子乍聽之下好像能夠接受,不過我們不會這樣說話,除非這個句子要像上面例(6)一樣在動詞後面加上數量詞"十碗"才能接受如(7b)。該數量詞是表示動作單位的量詞,且常用於動詞的後面標明動作的類別與次數,因此是一種"動量詞"。在 He and Tan (2019)中提到,整體來說,動作的次數與"量"和"時"的觀念相關,其中可以分為表示動作次數的計數如"次",表示動作詞續性的計時量詞如"年、月、日"以及表示持續狀態的情態量詞如"下、回"。當然,我們也可以試著把(7a)中的「怒」拿掉,而整體句構是可以接受的像(7c)所示。

- (7) a. ?我們下班去怒吃牛肉麵。
 - b. 我們下班去怒吃十碗牛肉麵。
 - c. 我們下班去吃牛肉麵。

如果「怒」只是單純的修飾主語進行動作的情緒與態勢,那麼(7a)應該也可以接受這樣的 修飾關係,為什麼需要動量詞的出現才會讓句子合法這一點就是本論文探討的重點。 經由例(6)和(7)所示,「怒」字句後方勢必要加上"動量詞"才能讓句子合乎語法。但是如果把動量詞以"特定名詞"代替像是"林東芳",句子本身也是能被接受的如(8)所示。

(8) 我們下班去怒吃林東芳牛肉麵。

因此,在「怒」字句的結構之下,動詞後面除了"動量詞"以外也可以用"特定名詞"來代替。「怒」字本身所表達的意思可能是因為心情不好,然後去做某件事情發洩。然而,「怒」字句本身也可以用來表示對整件事情的嘲諷如(6a)。「怒」字句的結構是用以表達情緒高漲,並透過後方的動詞片語強調。在例(7)中,我們可以發現吃與怒吃之間是有差異存在的。在(7c)中不難發現,只要實語是可食性的,就可以和吃做搭配。但是在(7a)中,句子會因為沒有"動量詞"而不能接受。在這裡我們可以先做出一個結論,當副詞的「怒」字出現在句子時會和後方的動詞形成"偏正式複合動詞",而後面緊隨著"動量詞"或"特定名詞",而「怒」字的功能是用以強調"動量詞"或"特定名詞"。

接著,我們來比較不及物動詞"睡"與"怒睡"是否存在著差異。一般來說,不及物動詞的後方是不會有賓語的。在例子(9a)中,如果我們在睡前面加上「怒」,這個句子是不合乎語法的。而(9b)的例子因為加上特定名詞"到三點",整個句子是合乎語法的。因此,(9)的例子表示當副詞的「怒」字出現在不及物動詞前,該句子必須加上動量詞或是特定名詞來讓句子合乎語法。因此不管是及物或是不及物動詞,動量詞詞或特定名詞必須搭配副詞的「怒」一同出現。

- (9) a. 韓國瑜(*怒)睡了。
 - b. 韓國瑜怒睡到三點。

1.5 「怒」字結構的句法特性

首先,我們可以透過(10a)中的"句子成分測試"來確認「怒」字的詞性,而結果顯示在名詞"爸爸"、形容詞"開心"與副詞"狂"中,「怒」字只能夠被副詞"狂"所代替並且在(10b)的例子中可以更進一步證明在沒有「怒」字這個修飾語的句構之下,整個句子也完全是合乎語法的。因此,怒是一種程度副詞的修飾語而它的目的是去強調後方的動詞片語。

- (10) a. 我們下班去 [*爸爸/*開心/狂] 吃林東芳牛肉麵。
 - b. 我們下班去(怒)吃林東芳牛肉麵。

接著根據(11a)中的"句子成分測試"顯示,只有動詞"嗆"、"回"、"說"在句子中是可以被接受的。因此副詞的「怒」字後方必然是動詞而不是名詞"桌子"或形容詞"瘋狂"。同時在(11c)的"被動測試"中也再一次證明在副詞的「怒」字後方跟著動詞。而(11b)也再一次證明了在沒有「怒」字的情況下,句子也是合乎語法的。因此「怒」字本身必然是修飾語。

- (11) a. 韓國瑜怒 [嗆/ 回/ 說/*桌子/*瘋狂] 一國兩制。
 - b. 韓國瑜(怒)嗆蘇貞昌。

c. 蘇貞昌被韓國瑜(?怒)嗆。

但是,在沒有"動量詞"或"特定名詞"跟在動詞後方的情狀之下,(11c)就顯得怪怪的,因此我們可以加入動量詞"三小時"(12)來讓句子合乎語法且更加自然。

- (12) a. 蘇貞昌被韓國瑜怒嗆三小時。
 - b. 蘇貞昌被韓國瑜怒嗆糟老頭。

最後要試著找出「怒」字後方的動詞是什麼類型的動詞,下方(13a)到(13e)的例子所表示的是由(Vendler 1967)所提出的五種不同動詞類型。結果顯示只有活動動詞"跑"(13a)與單動作動詞"敲"(13e)是能夠搭配「怒」字且合乎語法的。而狀態動詞"有"(13a)、實現動詞"死"(13c)與完結動詞"到"(13d)三種動詞類別和「怒」字搭配後是完全不合語法的。

- (13) a. *他怒"有"三塊土地。
 - b. 他怒"跑"三百圈操場。
 - c. *他怒"死"三天了。
 - d. *他怒"到"高雄了。
 - e. 他怒"敲"那扇窗。

在確認「怒」字與動詞的架構之後,我們要來探討兩者之間有沒有關聯性。我提出「怒」字及其後方動詞會形成"偏正式複合動詞"(Tang 2009),其該動詞是由一個主要的動詞詞幹加上該詞幹前方的修飾語也就是副詞詞幹,進而組合形成,且"偏正式複合動詞"是一種主要語在尾的同心結構,該結構是由副詞"怒"及其後方的動詞組合而成如同例子(13b)和(13e)的例子"怒跑"與"怒敲"所示。而該結構也說明了「怒」字及其後方動詞有相當緊密的連結。

第二章 從語意及語用的角度來分析「怒」字結構

2.1 從動詞後方的名詞切入探討質的觀點

在例(14)中可以發現這三個句子都是一樣的結構,但是只有(14a)是合乎語法的,而三者唯一的差異點在於動詞後方的名詞。本節將探討為什麼在一樣的怒字結構下,句子的合法程度會有這樣的差異。

- (14) a. 我們下班去怒吃"干貝"。
 - b. ?我們下班去怒吃"雞排"。
 - c. *我們下班去怒吃"白飯"。

這三個例子中如果仔細觀察可以發現(14b)聽起來似乎沒那麼好而(14c)就完全不能被接受。因此可以開始比較賓語的種類,透過比較後發現"干貝"(14a)比"雞排"(14b)還有"白飯"(14c)還要合理許多。而這三組名詞最大的差異點在於它們的"價格",或者更準確來說就是它們的"質"差了許多,由此經由比較可以得出干貝是三者中"質量"是最高的因為它是最貴的。接下來對於(14b)的問號可以解釋成;人們對於"雞排"的價值是有不確定性的,有些人可能會因為他們不常吃雞排而覺得它是高質量的食材。因此,在這裡可以推出;質量的決定因素是取決於說話者,而這跟語用學就有了相應的關係。同時(14b)中質的不確定性也能夠同時解釋為什麼(7a)的"牛肉麵"會被標作問號。

接著要來嘗試把(14b)和(14c)改成完全可以被接受的句子。針對(14a)能夠被廣為接受的理由是;對於一個普通人來說,說出(14a)這種句子是表有震驚訝異的。所以假使我們要

讓(14b)和(14c)變成可以接受的句子,勢必要讓人們感覺到有震驚訝異的感覺,因此我們可以試著利用"語尾助詞"像是在(15)的例子中,在句尾加上語尾助詞"吧"來使得整個句子有驚訝的語境。此外,假如句子本身的驚訝程度夠強的話,句尾助詞的"吧"可以選擇省略如(15a)。但是如果句子語氣本身的驚訝程度如果沒有強到讓人能完全接受,那麼我麼就需要句尾助詞"吧"的出現如(15b)和(15c)。藉此可以推斷出;「怒」字本身可以引出"驚訝的語氣",而該語氣的強度是取決於動詞後方的元素。

- (15) a. 我們下班去怒吃干貝(吧)。
 - b. 我們下班去怒吃雞排?(吧)。
 - c. 我們下班去怒吃白飯*(吧)。

2.2 從動詞後方的元素切入探討量的觀點

本節將探討動詞後方的動量詞所表示的多寡是否會干擾句子的合理程度。從(16)的例子中可以發現不論得到的分數的量是極高的"一百"(16a)或是極低的"一分"(16c),這兩個句子在量是極端情況之下都可以被接受。

- (16) a. LeBron James 怒得"一百"分。
 - b. ?LeBron James 怒得"二十"分。
 - c. LeBron James 怒得"一"分。

此外,在(16a)中,這種用法是一般對於事情很樂觀的看法因為他拿了一百分這件事是很不容易的。而在另一方面,雖然(16c)是合理的句子,但是以 LeBron James 能力來說,只要他有上場,得到一分對他來說是幾乎不可能的情況,因此如果當新聞出現如(16c)的標題就意味著媒體正在調侃他,而這種用法就是所謂的嘲諷;這種嘲諷的用法會出現在量極低的語境之中。而(16b)的句子就真的很奇怪,畢竟對於 LeBron James 而言,"二十"這個分數對他來說並無法讓他獲得稱讚或嘲諷,因此這句子是不太能夠被接受的。透過動詞後方的量元素分析可以得知;只要量在語境中是處於極高或極低的狀態,兩種句子都是可以被接受的,因為這兩種用法都可以帶出"驚訝感嘆"的語氣。

2.3 詞彙層次中兩種不同的「怒」

在這個小節我將會探討在語意學上是否有不同種類的「怒」存在。首先根據(17)的例子把「怒」字結構區分成三種不同的語境,其中的差異點在於主語是否有生氣的狀態。

- (17) a. 壞人怒踹司機三十七下。
 - b. 冷靜的壞人怒踹司機三十七下。
 - c. **瘋狂的壞人**怒踹司機三十七下。

在(17a)中,整個句子是語意含糊的,因為該句子有兩種意思分別是;"生氣的壞人" 亦或者"生氣的踹"。而在(17b)的例子中很明顯的表現出"生氣的踹"這個動作因為主語 已經被形容詞修飾為非生氣的狀態。(17c)則清楚表示主語是在一個瘋狂生氣的狀態。綜合 (17)的例子來說,我們會在意的是(17b)的句子,因為它是一種非典型的類別;而這種「怒」 字結構的功能是為了表達"震驚感嘆"的語境 (Badan and Cheng 2015)並使用於主語非生氣的情境之下。同時,在「怒」字結構中的"生氣"與"震驚訝異"有必然的關聯性。因此,勢必有兩種不同用法和語意的「怒」存在著,而它們分別是;表示字面上意義「生氣」的怒 (literal 怒)以及表示說話者震驚訝異的怒 (exclamative 怒),這兩個不同的「怒」在接下來的章節會以「怒」」與「怒。」來表示。

2.4 小結

在「怒」字結構中,我們首先會先得知「怒」後面必定跟著動詞而且該動詞會和前面的「怒」形成 "偏正式複合動詞" 其後則必須緊跟著動量詞或是特定名詞。而這種動量詞是因為「怒」所引起,這在不及物動詞的章節已證實過。再者,動量詞與它前方的偏正式複合動詞也會有所連結,而該動量詞的位置可以被特定名詞所代替無論動詞是及物與否。「怒」字本身是一種程度副詞的修飾語,其目的是去強調後方動詞組的動作。副詞的「怒」的後方需緊隨著動詞,這在被動形式與句子成分測試中已被證實。「怒」字結構後方的動詞種類只能夠是活動詞像是 "跑"或 "走"與單動作動詞像是 "敲"。最後,兩種不同種類的「怒」存在於該結構之中;它們分別是表示字面意義生氣的「怒」」以及表示震驚訝異的「怒」存在於該結構之中;它們分別是表示字面意義生氣的「怒」」以及表示震驚訝異的「怒」,而接下來的部分將會詳盡討論這兩種「怒」。

第三章 「恕1」與「怒e」之間的差異

3.1 「甚至」的分析

在(18)的例子中顯示,根據 Karttunen and Peter (1979),「甚至」會引起兩種不同的預設在 句子之中,它們分別是"添加預設"與"程度預設"。在(18b)的句子中的添加預設表示所 有人都出席了。而(18c)的例子則表示瑪莉出席的可能性和其他所有人相比是相對最低的。

- (18) Even Mary showed up.
 - a. Truth conditional meaning:

Mary showed up.

b. Additive Presupposition

 $\exists y [y \neq Mary \& y \text{ showed up}]$

'Someone besides Mary also showed up.'

c. Scalar Presupposition

 $\forall y [y \neq Mary \& y \text{ showed up} \rightarrow (y \text{ showed up}) >_{likely} (Mary \text{ showed up})]$

'Everyone besides Mary is more likely to show up.'

= 'Mary is the least likely person who would show up.'

但是, "甚至"所引起的添加預設並不常發生如(19)所示 (Krifta 1991, Rullmann 1997, Wilkinson 1996)。

(19) 約翰甚至只喝水。

'John even only drinks water.'

在(19)的例子中可以發現,約翰就真的只喝水沒有喝其他東西,而添加預設則需要約翰有喝水以外的其他東西 (Horn 1969)。儘管如此,(19)是完全合理的句子,因此添加預設是能夠被消除的。

此外,在(20)的例子中, "甚至"也沒有引起程度預設 (Kay 1990)。這兩個句子幾乎是一樣的,而"甚至"在這兩個句子中無法表現出在不同酒之間的程度比較。也就是說,在例子(20)中,酒的種類可以隨機調換,因為這並不會造成程度預設。

- (20) a. George drank a little wine, a little brandy, a little rum, a little calvados, and even a little **Armagnac**.
 - b. George drank a little wine, a little rum, a little Armagnac, a little calvados, and even a little **brandy**.

雖然有些例子能夠明顯的引出"反預期" (Yuan, 2008) 如例(21)所示。有些例子其實無法表現出說話者對事情是有所期待的如例(19), "甚至只喝水"在整個語境中僅能表現出"程度預設"。

(21) 約翰甚至邀請了他最大的敵人。

這個小節簡略地討論了 even 的兩種預設; "添加預設"和 "程度預設" (Karttunen and Peter 1979)。在語意學上來說, "甚至"能夠引起程度預設而且這種預設包含了說話

者的預期。在句法學上來說, "甚至"是一種語氣副詞而其能夠用來表示說話者按照期待 對整件事情所作出的評估。

3.2 「怒 e」與「甚至」的比較

在(22a)和(22b)的中,這兩個例子的表層結構在"怒。"與"甚至"之間並沒有什麼差異。但是(22a)所要表達的"指涉"並無法引出"添加預設",而這也滿直觀的,畢竟「怒。」並沒有"也"的含意在其中。在這裡,"怒。"與"甚至"的差異點在於"也"的指涉,因此"怒。"無法引起"添加預設"。

- (22) a. 張三"怒。"簽 Stephen Curry。
 #∃y [y≠Stephen Curry & 張三簽 y]
 "除了 Stephen Curry 以外,張三也簽了某人。"
 - b. 張三"甚至"吃榴槤。

 ∃y [y≠榴槤 & 張三吃 y]

 "除了榴槤以外,張三也吃了其他東西。"

接下來要來探討「怒。」是否含有"程度預設"的指涉在裡面。在例(23a)中,「怒。」 的指涉引起了最大值的語境在程度預設的表現上,也就是說在窮舉的條件之下,Stephen Curry 是最不可能被張三簽下的人選,這也說明了「怒。」是含有"程度預設"的指涉在其 中。此外"甚至"在某些例子裡面無法引出說話者的預期如例(19),而在(22a)的例子中, 「怒。」也成功引起了"反預期"。簡言之,「怒。」的出現可能會讓張三去簽下許多選手, 而 Stephen Curry 是最不可能的得到張三合約的選手。因此,"程度預設"是存在於「怒。」的之中。

- (23) a. ∀y [y≠Stephen Curry & 張三簽 y→(張三簽 y)>likely (張三簽 Stephen Curry)]"張三簽任何人的機率都比簽 Stephen Curry 高。"
 - = "張三最不可能簽的人是 Stephen Curry。"
 - b. ∀y [y≠榴槤 & 張三吃 y→(張三吃 y)>likely (張三吃榴槤)] "張三吃其他東西的機率都比吃榴蓮高。"
 - = "張三最不可能吃的東西是榴蓮。"

接下來,因為"甚至"在某些例子無法引出說話者的預期,我們要試著讓「怒 e」也無法引出"反預期"。在例(24)中,我們在「怒 e」的前方加入修飾語"果然",而結果也顯示「怒 e」無法引出說話者的反預期。句子(24)說明了;某些其他人能夠預期張三最終將會給 Stephen Curry 一份合約。

(24) 張三果然怒 e 簽 Stephen Curry

在這節中,我們可以發現"添加預設"是"怒。"與"甚至"之間的重要差異點。而"程度預設"與"反預期"兩者都可以出現於"怒。"與"甚至"的結構之中。此外,在"怒。"的語境中可以透過副詞"果然"來消除"反預期"。

3.3 將不同類型的副詞與「怒」」與「怒e」結合

在這節,我們希望能透過不同種類的副詞找到字面意義上生氣的「怒」」與表示震驚訝異的「怒。」之間的差別。而在祈使句的測試之中如例(25),這兩個句子都完全不合乎語法。

- (25) a. *怒1罵張三啊!
 - b. *怒 e 簽 Stephen Curry 呵!

當「怒」」與「怒e」和疑問詞做搭配時,不論是「怒」」的呈現或是「怒e」在質或量 所呈現出的句子都是合乎語法的。

- (26) 張三有怒」嗆韓國瑜嗎?
- (27) a. 張三有怒 e 簽 Stephen Curry 嗎?
 - b. 昨天**哪隊**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c. 昨天有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嗎?
 - d. 昨天誰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接著,好幾組的副詞(竟然、果然、甚至、連...都...)會和「怒」」與「怒。」所搭配的句子在(28)到(31)之中會呈現出來。而結果也顯示不論是「怒」」的結構或是「怒。」所表現出質或量的句子全都是可以被接受的。

(28) 與副詞「竟然」做搭配

- a. 張三**竟然**怒1嗆韓國瑜。
- b. 張三**竟然**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c. 張三**竟然**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29) 與副詞「果然」做搭配

- a. 張三**果然**怒 1 嗆蘇貞昌。
- b. 張三果然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c. 張三果然恕 e吃五十碗牛肉麵。

(30) 與副詞「甚至」做搭配

- a. 張三甚至怒1嗆蘇貞昌。
- b. 張三**甚至**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c. 張三甚至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31) 與副詞「連...都...」做搭配

- a. 連張三都想怒」嗆蘇貞昌。
- b. 連張三都想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c. 連張三都想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然而,當「怒」」與「怒 e」與"量化副詞"(總是、經常、從不)搭配在句子結構時, 只有「怒 1」能夠被接受如(32)所示。在表示「怒 e」的句子(33)及(34)中,無論是表示質或 是量的句子都不被接受。因此我提出,「怒 e」無法和表示泛稱的敘述相容,也就是當這件事情表示一個人的習慣或常態的時候,「怒 e」的結構就無法形成。簡單來說,當句子描述的是一種通則時,「怒 e」不適用。

- (32) a. 張三總是怒」嗆蘇貞昌。
 - b. 李四經常怒1摔手機。
 - c. 王五從不恕1罵學生。
- (33) a. *張三總是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b. *張三經常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c. *張三從不恕 e 簽 Shaquille O'neal。
- (34) a. *張三總是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b. *張三經常怒 e游五萬公里。
 - c. *LeBron James 從不恕 e得一百分。
- (35) 泛稱的敘述
 - a. 成年的灰熊一天吃十公斤的魚。 泛稱的敘述 + 怒。
 - b. *成年的灰熊一天怒 e吃十公斤的魚。

接下來,當「怒」」和「怒。」與副詞"只有"做結合時,只有「怒」」是合適的(36)。 這也再一次證明了有兩種不同的「怒」在不同的結構之中。從語意學的觀點來說,「怒。」 的目的是表達出超越某個人或事件的預期。但是"只有"的用法是去表達某人或事件最低 的價值而且期待值是相對低的。因此,在「怒。」的範疇之中是無法引起被限制住的語意 如(37)中"只有"所表示的句子。換言之,「怒。」在句子所呈現的事件必定超越一般的程 度。

- (36) 李四只有怒」嗆蘇貞昌,沒有打他。
- (37) a. *李四昨天只有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b. *李四昨天**只有**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3.4 本章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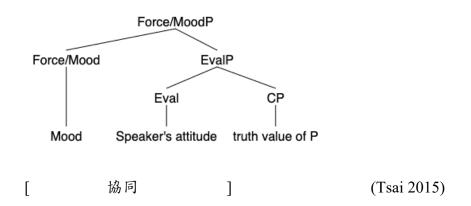
在這章節之中,我們從語意學的觀點去了解了"甚至"的結構並根據 Karttunen and Peter (1979) 的研究發現了兩種由"甚至"所引導出說話者期待的假設;分別是"添加預設"與"程度預設"。此外"添加預設"可以透過插入副詞"只有"來消除掉該現象(Krifta 1991, Rullmann 1997, Wilkinson 1996)而且"甚至"會引起"反預期"(Yulin, 2008)。在「怒。」的結構之中,"添加預設"是不會發生的。而"甚至"及"怒。"主要的差別是在於"也"的"指涉",這種言外之意的指涉只會出現在"甚至"的語意之中。「怒。」確實會引起"程度預設"跟"反預期"的現象並且可以藉此引出極端的語境。「怒。」中的反預期現象可以藉由插入副詞"果然"來消除。

第四章 「恕1」與「恕e」的句法分析

4.1 「甚至」的句法結構

在句法上來說,「甚至」能夠藉由它在語意層面上表示評價語氣的特性進而反映出"評價詞組"(在 TP 之上及 TopicP 之下),如(38)所示, "甚至"用以表達說話者的態度並且和"主題詞組"形成"協同"的狀態(Tsai 2015)。在(38a)的例子中,評價詞組"甚至"是位於左緣結構中"評價詞組"的位置,而主語張三在(38a)的例子中可以選擇從 TP 的位置移動到"主題詞組"的位置形成"主題化"進而和"評價詞組"產生"協同關係"。但是在"甚至"的結構中,即使沒有形成"協同關係",句子還是合理的如例子(38b)中,TP 位置內的主語"沒有人"是無法"主題化"的,而"甚至"則是位於"評價詞組"的位置。

- (38) a. [TopicP 張三 [EvalP 甚至 [TP i 吃榴槤]]].
 - b. [TopicP e [EvalP (甚至) [TP 沒有人(*甚至i) 吃榴槤]]].



4.2 分析「怒」前方的主語位置(spec, TP或 spec, TopP)

根據先前對於「甚至」的分析,我們可以使用無法主題化的主語"沒有人"來測試該主語在「怒」」與「怒。」的結構之中有沒有什麼差異如(39)和(40)所示。結果則顯示出當"沒有人"當主語時,只有(39)的「怒」」是合乎語法。

- (39) a. **沒有人**怒」嗆蘇貞昌啊!
 - b. [TopicP e [EvalP e [TP 沒有人(恕1) 啥蘇貞昌啊]]].
- (40) a. *沒有人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b. *沒有人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為了解釋(40)為什麼「怒。」不能夠被接受,我採用先前句法上對「甚至」的分析,也就是說這邊我提出把「怒。」當作是"評價詞組"。「怒。」和「甚至」一樣的地方在於兩者在結構上都是本身位於"評價詞組"的位置,並且都能夠和"主題詞組"形成"協同"。而兩者唯一的差異點在於,「怒。」在結構上絕對要在"主題詞組"以及"評價詞組"之間形成"協同"如(41)所示。而在例(42)中,由於「怒。」是"評價詞組",但其主語"沒有人"無法"主題化",所以"評價詞組"在結構上沒有可以"協同"的對象,因而造成(40)的不合理,結構如(42)所示。

(41) a. [TopicP 張三 i [EvalP 怒 [TP ei 簽 Stephen Curry]]].

- b. [TopicP **張三** i [EvalP 怒 [TP ei 吃五十碗牛肉麵]]].
- (42) a. *[TopicP e [EvalP (怒 e) [TP 沒有人(*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b. *[TopicPe [EvalP (怒 e) [TP 沒有人(*怒 e) 吃五十碗牛肉麵]]].

也就是說位於左緣結構中 "評價詞組"的「怒。」一定得找到能和 "評價詞組"產生 "協同"的 "主題詞組"。因此,小句子 (TP) 中的主語就必須移動到 "主題詞組"的位置。但是,例句(40)的主語 "沒有人"是沒辦法 "主題化"的如(38b)所示,這也解釋了為什麼(40)中的句子是不能夠被接受的如(41)所示。明顯地,在「怒。」的結構之中, "評價詞組"與 "主題詞組 "之間的 "協同關係"是相當重要的因素。與「怒。」不同的是,「怒」」只會出現在小句子 (TP)內修飾語的位置,而「怒」」的結構也同時能夠說明了為什麼(39)是合理的句子。

為了要更進一步地去證明「怒」」與「怒。」的差異,我們觀察(43)的句子後,發現該句子是語意模糊的。這種語意模糊的現象是因為我們不知道這個句子的說話者知不知道該句子主語所代表的對象明確與否。而這種模糊的現象可以藉由主語"有一個台灣人"有沒有移位來加以佐證。換言之,如果主語是在 TP 的位置,那麼這個句子就是在一個"不明確"的狀態。但是如果主語是從 TP 移動到"主題詞組"的位置,那句子就會是"明確"的,也就是說話者知道主語所代表的對象是誰。

(43) 有一個台灣人贏得了冠軍

(i) "一個明確的對象贏得了冠軍。" (明確)

(ii) "某一個台灣人贏得了冠軍。" (非明確)

接著,我們把上述的結構放到「怒」」與「怒。」之中,差異又出現了。在(44)的例子中會出現語意模糊的現象,而會有這種現象是因為「怒」」只存在於 TP 修飾語的位置。然而,主語 "有一個台灣人"的位置能夠決定該句子的指涉明確與否。簡單來說,如果主語 "有一個台灣人"從 TP 的位置移動到 "主題詞組"的位置,那麼句子的主語就會變得明確。反之如果主語 "有一個台灣人"在沒有移位情況之下,句子的主語就會不明確,這就是為什麼這個句子會模糊的原因。因此,「怒」」經由主語 "有一個台灣人"的測試中發現它至始至終只會存在於 TP 修飾語的位置所以不會觸發移位。

(44) 有一個台灣人怒1嗆蘇貞昌。

- (i) "一個明確的台灣人生氣地嗆蘇貞昌。" (明確)
- (ii) "某一個台灣人生氣地嗆蘇貞昌。" (非明確)

而在(45)的例子中,主語是相對明確的。首先,「怒。」是位於左緣結構中"評價詞組"的位置如(46)所示,且「怒。」於該評價詞組會迫使 TP 主語的位置移動到"主題詞組"的位置然後與"評價詞組"形成"協同"(46),而 TP 主語的"主題化"也促使說話者對整個句子產生明確的釋義。這也就是為什麼在「怒。」的句子結構中,只有明確的解讀存在於主語之上。

(45) a. 有一個台灣人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一個明確的台灣人簽下了 Stephen Curry。" (明確)
- b. 有一個台灣人怒 e吃五十盤咖哩飯。
 - "一個明確的台灣人吃下五十盤咖哩飯。" (明確)
- (46) a. [TopP 有一個台灣人i [EvalP 怒 e [TP ti [vP 簽 Stephen Curry]]]].
 - b. [TopP 有一個台灣人 i [EvalP 怒 e [TP ti [vP 吃五十盤咖哩飯]]]].

經由目前的分析,我們著實在句法層次上得到了兩種不同的"怒"字結構,但是該分析會產生一個滿大的問題,"怒"字與動詞的關係在我們稍早的分析是被定義為"偏正式複合動詞",也就是說"怒"與動詞之間的關係是相當緊密的,所以不應該像例子(46)中所展表出在"怒"與動詞之間的距離太過於遙遠,因為如果我們讓該副詞與動詞兩者間的距離在結構上太過遠的話,那"怒"與動詞之間好像就可以插入其他的成分如例(47)所示,而結果顯示不論是在「怒。」(47a/b)或者是「怒」」(47c)的結構中加入形容詞亦或者是副詞修飾語,句子都是不能夠被接受的,而這也說明了在(41)的句法結構分析中,"怒"字及其後方的動詞距離太過遙遠,"怒"和後方動詞應屬於密不可分的"偏正式複合動詞"結構。因此,我會在下一個章節採用"干擾效應"的分析方式來處理"怒"字與其後面動詞所形成的"偏正式複合動詞"上的結構問題。

- (47) a. 張三怒 e [*非常/振奮地/開心的] 簽 Giannis Antetokounmpo。
 - b. 張三怒 e [*非常/振奮地/開心的] 吃五十碗牛肉麵。
 - c. 張三怒」[*非常/振奮地/開心的] 嗆蘇貞昌。

在結束這個章節之前,我們要從句法的角度去回顧為什麼「怒。」在"只有"的結構中是不合乎語法如(48)所示(=(37))。我們只得知"只有"不是"評價詞組",因此無法觸發移位。然而這並不能解釋為什麼(49)的句子在法結構是是不合理的,其中的原因可能是在語意上,也就是"只有"和"怒。"兩者之間就是存在著矛盾。「怒。」是用來表達該人或該事件預期的程度上超越了一般人的認知。但是"只有"的用法是去陳述某人或某事件再價值與期待值上是相對較低的。因此,在「怒。」的範疇之中是無法引起被限制住的語意如(48)中"只有"所表示的句子。簡言之,在句子所呈現的事情中,"只有"在期待的表現上是一般人認為低的,而「怒。」在表達期待上必定超越一般人所認知的程度。

- (48) a. *李四**只有**怒 e 簽 Stephen Curry。
 - b. *李四只有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49) a. *[TopP 李四 i [EvalP 怒 e [TP ti[vP 只有 簽 Stephen Curry]]]].
 - b. *[TopP 李四 i [EvalP 怒 e [TP t_i[vP **只有** 吃五十碗牛肉麵]]]].

4.3 章節總結

在這個章節中,根據 Tsai (2015) 的分析,他提出「甚至」是一種表現語氣的元素而其功能是能夠反映"評價詞組"(位置在 TP之上及 TopicP之下),「甚至」本身是位於左緣結構中"評價詞組"的位置。此外,「甚至」的主語能夠選擇從 TP 主語的位置移動到"主題詞組"的位置並且和"評價詞組"形成"協同關係"亦或者該主語可以留在 TP 本來的位

置。而"甚至"的目的是為了要強調說話者的態度。這裡我們也用了一樣的方法去審視「怒」」與「怒。」,結果顯示「怒。」具有"評價詞組"的特性;此外,「怒。」這個"評價詞組"會強迫和"主題詞組"形成"協同關係",這也是"怒。"與"甚至"的差別,但是當「怒。」被處理為直接生成於左緣結構中的"評價詞組"時,這會使得該詞組與動詞的距離太遠,因為我們首先是定義「怒」與動詞的結構是"偏正式複合動詞",也就是說在「怒」字與動詞之間的關係是要很緊密不會有有分開的情形。因此,在下一個章節中我會採用"干擾效應"(Kim & Beck 1997 Yang 2012)的方式來分析「怒。」的結構。

第五章 "干擾效應"與「怒e」的關係

5.1 漢語中"干擾效應"的運用

在 Yang (2012)中的文章提到,"量詞詞組"與"帶範域元素"出現在句子時會引起疑問詞的"干擾效應",此效應會阻礙邏輯形式的移動如(50)所示。換言之,當"干擾效應"出現時,其後方的疑問詞詞組不能跟在"量詞詞組"或是"帶範域元素"之後。

(50) *[...
$$wh_i$$
... [QP ... [t_i^{LF} ...]]] (' t_i^{LF} ' = trace left by covert movement)

而在漢語這種疑問詞原位的語言中,移位只會發生在邏輯形式上,漢語中的疑問詞論元並不會產生"干擾效應"如例子(51)所示。也就是說,當句子前面出現數量詞詞組時,該句子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在(52)及(53)的例子中,漢語的疑問副詞確實引起了"干擾效應",當主語是屬於量詞詞組如"所有的人"或"沒有人"的時候,疑問副詞就不能放在該量詞詞組之後。

- (51) a. [所有的人/每個人]都買了什麼?
 - b. [沒有人/很少人] 敢跟誰打架?

(疑問副詞:為什麼)

- (52) a. 他為什麼辭職?
 - b. *[所有的人/沒有人] 都為什麼辭職?

c. *[沒有人/很少人/最多兩個人] 為什麼辭職?

(疑問副詞:怎麼)

- (53) a. 他怎麼燉牛肉?
 - b. *[所有的人/每個人] 都**怎麼**燉牛肉?
 - c. *[沒有人/很少人/最多兩個人] **怎麼**燉牛肉?

由此可以得知在漢語中,疑問詞論元在邏輯形式上是不會產生移位的。但是在疑問副詞的結構上確實引起了"干擾效應"(52)和(53)所示。再者,如果主語加上焦點化的標誌也就是"帶範域元素"如例子(54)中表示對比的"是"、限制的"只有"、添加記號的"連...都"或是"也"、以及表示選擇的連接詞"還是",即使是疑問詞論元,句子的"干擾效應"會隨即引發。

- (54) a. *是張三吃了什麼?
 - b. *只有張三吃了什麼?
 - c. *連張三都吃了什麼?
 - d. *張三也吃了什麼?
 - e. *張三還是李四吃了什麼?

而這種"干擾效應"能夠在特定的條件之下消除,當漢語中焦點化的標誌如果當成副詞"是"、"只"或是"甚至"修飾後方動詞詞組時如(55)所示,而這也滿直觀的,因為焦點的標誌是用於後方的動詞詞組之上。

(55) a. 張三是 [vp 吃了什麼]?

- b. 張三只 [vp 吃了什麼]?
- c. 張三**甚至** [vp 吃了什麼]?

根據 Yang (2012),我們得知在漢語中"干擾效應"的出現會阻止"量詞詞組"及 "帶範域元素"後面緊跟著疑問詞。但是在疑問詞原位的語言像是漢語中,移位在邏輯形式上才會產生,所以漢語中的疑問詞論元並不會產生"干擾效應"。但是,當我們在主語加上"帶範域元素"的焦點化標誌時,句子中的疑問詞論元以會引起"干擾效應",而"帶範域元素"如果修飾對象不是主語的話,該句子的"干擾效應"可以隨即消除。而在"疑問副詞"的環境之下,量詞詞組的主語像是"每個人"或是"很少人"的時候,"干擾效應"會被觸發,也就是疑問副詞就不能放在該量詞詞組之後。

5.2 在「恕 e」與"干擾效應"分析

在這一節,我們會將"干擾效應"的分析運用於「怒。」的結構之中,因為在先前的分析中,我們已經把「怒。」及後方動詞視為"偏正式複合動詞",也就是說該動詞組必須是密不可分的結構,而在上一章把「怒。」視為"評價詞組"的應用會使得句法結構上「怒。」及其後方的動詞距離太遙遠,進而產生誤導說是否在「怒。」與動詞之間能不能加

入其他的修飾語。因此我們在這邊將應用應用"干擾效應"來試著解決「怒 e」與動詞太 過遙遠的問題,也就是「怒 e」與它後方的動詞本身是一個密不可分詞組。

如同上一節的分析所示,我們把「怒。」視為漢語中的疑問副詞並在前面加入"量詞詞組"用以測試該結構會不會引起"干擾效應"如例(56)所示。同樣的,我們也會測試「怒」」在例子(57)中會不會被"量詞詞組"阻礙進而形成"干擾效應"。而結果顯示在「怒。」的結構之下會形成"干擾效應",因為「怒。」不能夠出現在量詞詞組的後方(56a)和(56b),這會使得整個句子不合理。而在(57)「怒」」的例子中,"干擾效應"則完全不會出現,因為在「怒」」的結構之中,量詞詞組不會形成干擾,因此整個句子是合乎語法的。

- (56) a. *[所有的人/每個人] 恕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b. *[沒有人/很少人/最多兩個人] 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c. *[所有的人/ 每個人] 怒e簽Giannis Antetokounmpo。
 - d. *[沒有人/ 很少人/ 最多兩個人] 恕 e簽 Giannis Antetokounmpo。
- (57) a. [所有的人/每個人] 都恕 1 嗆蘇貞昌。
 - b. [沒有人/很少人/最多兩個人]怒」嗆蘇貞昌。

通過"量詞詞組"所帶來的"干擾效應"在「怒e」與「怒I」的結構中可以很明確得知只有「怒e」會產生"干擾效應"。而例子(58)與(59)是屬於主語本身帶有"帶範域元素"

的成分,也就是在句子的主語加上加上焦點化的標誌如 "是"和 "只有"於「怒。」(58)和「怒」」(59)的結構之中。

在主語本身帶有"帶範域元素"的結構之下,(58)和(59)的例子都是可以被接受的,而這也是和上述所提及到主語加上焦點化的標誌也就是"帶範域元素"的例子如(54)中所呈現出的句子會引起"干擾效應"有著差異性存在。因此在這裡可以得出,「怒 e」與「怒 1」兩者在主語加上焦點化的標誌之後並不會影響句子的合理程度所以不會產生"干擾效應"。

- (58) a. 是張三怒 e 簽 Giannis Antetokounmpo。
 - b. 是張三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c. 只有張三怒 e 簽 Giannis Antetokounmpo。
 - d. 只有張三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59) a. 是張三怒 1 嗆蘇貞昌。
 - b. **只有**張三怒 1 嗆蘇貞昌。

在(60)和(61)的例子中,當"帶範域元素"的"是"以及"只有"的位置是被放置於「怒。」和「怒」」後面的時候,只有「怒」」是能夠被接受的如(61)所示。而在「怒。」的結構之下(60b)的例子也成功說明了例子(48)中無法說明為什麼在"只有"結構的例子中句子是不能被接受的。在此我們可以發現,在「怒。」在結構上可以引起"干擾效應",與疑問詞干擾效應不同的是,「怒。」在主語加上焦點化的標誌以後句子方可被接受如(58)所

示,除此之外,如果「怒。」前方有"帶範域元素"的干擾者如"是"和"只有"時, "干擾效應"會即刻產生使句子不合理如(60)所示,簡言之,「怒。」前方如有"量詞詞組" 亦或者"帶範域元素",該句子的合理程度會有所影響。而「怒」」如(61)所示是不會受 "量詞詞組"以及"帶範域元素"所產生的"干擾效應"所影響。

- (60) a. *張三是怒 e 簽 Giannis Antetokounmpo。
 - b. *張三是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c. *張三**只有**怒 e簽 Giannis Antetokounmpo。
 - d. *張三**只有**怒 e吃五十碗牛肉麵。
- (61) a. 張三是怒 1 啥蘇貞昌。
 - b. 張三**只有**怒 1 嗆蘇貞昌。

5.3 本節總結

在結構上來說,「怒」字會和後方的動詞形成"偏正式複合動詞",也就是說該副詞與動詞之間的關係連結是相當緊密的,因此我們得把該動詞視為一種詞組來對待,這也就是在第四章中的分析會出現的問題。而透過"干擾效應"的測試後發現,整個「怒。」及其後方動詞沒有經由任何的移位,取而代之的是,「怒。」會因為"干擾效應"而影響句子的接受度與否,即是當"量詞詞組"或"帶範域元素"出現在「怒。」之前的話,句子是不能夠被接受的。而在「怒」」的結構之中可以發現,不論是"量詞詞組"亦或是"帶範域元素"都不會干擾整個句子的合理程度,因此「怒」」是不會受"干擾效應"影響。在整

個 "干擾效應"的分析之中,再次證明了兩種不同的怒確實存在,而且表示驚嘆訝異的「怒 e」在使用上會受限許多。

第六章 總結

這篇論文的主要的目的是要找出「怒」」與「怒。」的差別。「怒」」字本身是一種程度副 詞的修飾語,其目的是去強調後方動詞組的動作。副詞「怒」的後方需緊隨著動詞,這在 被動形式與句子成分測試中可以證實。「怒」字結構後方的動詞種類只能夠是活動詞像是 "跑"或"走"與單動作動詞像是"敲",而這些動詞會與「怒」結合進而形成"偏正式 複合動詞"進而形成一個單一詞組。在「怒。」字結構中,我們得知「怒。」後面必定跟著 動詞而動詞後則必須緊跟著動量詞,而這種動量詞是因為「恕 e | 所引起而該動量詞的位 置可以被特定名詞所代替,無論動詞是及物與否;在語意上來說,「怒 e」會引起"程度 預設"及"反預期"而不會形成"添加預設"。在句法學的分析之中,我們把首先「怒。」 當作是"評價詞組",因此推得它會從小句子(TP)修飾語的位置移動到左緣結構"評價詞 組"的位置,而這種移位會強迫"評價詞組"和"主題詞組"產生"協同關係"。也就是 說,如果小句子(TP)內的主語無法移位形成"主題詞組",那麼整個句子就會是錯的,但 是這種分析方式會與我們一開始對於「怒」字與其後方動詞所形成的"偏正式複合動詞" 結構產生衝突。如果我們只把副詞「怒」當成"評價詞組"來看待的話,該副詞會因為與 動詞的距離太過遙遠,進而有可能加入一些修飾語,但是我們所提出的"偏正式複合動詞" 的結構必須把「怒」及其後方的動詞當成是一種單一詞組。因此隨後採用了"干擾效應" 的分析方式來處理該"偏正式複合動詞",而之後結果顯示,「怒 e」在結構上會因為 "量詞詞組"及"帶範域元素"在「恕 e」前方的位置產生限制引起"干擾效應",而在 「怒」」的結構中可以發現, "量詞詞組"及"帶範域元素"並不會對其產生影響。在整 體分析上來說,這個研究顯示"干擾效應"更能有效地說明「怒」」與「怒。」的差異性。

參考文獻

- Badan, L., & Cheng, L. L.-S. 2015. Exclamatives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24: 383-413.
- Beck, Sigrid, and Shin-Sook Kim. 1997. On wh- and operator scope in Korean.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6: 339–384.
- Chang S.-M, & Tang T.-C. 2009. 漢、英、日複合詞的對比分析: 分類、結構與衍生, 台灣語文研究期刊. 179-214.
- He, C., & Tan, D. (2019). On the constituenthood of numeral-verbal classifier combinations in Mandarin Chinese. *Language and Linguistics*, 20.3: 335-360.
- Horn, L. R. 1969. A presuppositional analysis of only and even. In *Papers from the 5th Regional Meeting of the Chicago Linguistic Society*, 97-108. Chicago: Chicago Linguist. Soc.
- Huang, C.-T. J., & Ochi, M. 2004. Syntax of the hell: Two types of dependencies. In *Proceedings* of the 34th Conference of the North Eastern Linguistic Society (NELS), ed. Keir Moulton and Matthew Wolf, 279–293. Amherst: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GLSA.
- Karttunen, Lauri, & Stanley Peters. 1979. Conventional implicature. In *Syntax and semantics*, vol 11: Presupposition, eds. Choon-Kyu Oh and David A. Dinneen, 1-56. New York: Academic Press.
- Kay, P. 1990. Even. Linguistics and philosophy 13:59-111.
- Liao, W.-W., & Jheng, W.-C. 2015. How do we get even. 10th International Workshop on Theoretical East Asian Linguistics (TEAL-10). Retrieved May 25, 2021, from: http://www.ling.sinica.edu.tw/eip/FILES/publish/2015.06.30.439638.812738.pdf
- Morzycki, Marcin. 2016. Modification.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izzi, Luigi. 2006. On the form of chains: Criterial positions and ECP effects. In *Wh-movement: Moving on*, ed. Lisa Lai-Shen Cheng and Norbert Corver, 97–134.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Rullmann, H. 1997. Even, polarity, and scope. In *Papers in experimental and theoretical linguistics*, vol. 4, 40-64. University of Alberta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 Tsai, W.-T. D. 2015. A Case of V2 in Chinese. Studies in Chinese Linguistics 36.2:81-108.
- Vendler, Zeno. 1967. Verbs and times. *Linguistics in Philosophy*, 97-121.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Yang, B. C. Y. 2012. Intervention effects and wh-construals.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21.1: 43-87.
- Yulin, Y. 2008. Counter-expectation, additive relation and the types of pragmatic scale: The comparative analyses of the semantic function of shenzhi and faner. *Contemporary Linguistics* 2:109-121.